

主要污染物减排 工作简报

2010年第6期

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我省顺利完成污染源普查动态更新调查 数据预审和汇审工作

为进一步提高全省污染源普查动态更新调查数据质量，按时完成上报工作，按照环境保护部要求，省污染源普查动态更新调查工作办公室于4月7日至9日、4月14日至17日分别组织进行了全省污染源普查动态更新调查数据（以下简称更新调查数据）的预审和汇审工作。

我省更新调查数据审核工作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为4月7日至9日，组织对各省辖市上报数据进行预审。预审工作

分为三组（工业组、农业组和其他组）分别预审，预审后统一向各省辖市反馈预审情况，请各省辖市对数据进一步核实、修改；第二阶段为4月14日至17日，组织召开全省更新调查数据汇审会，对数据进行全省汇审。汇审形式为分组进行、逐市汇审。汇审内容主要包括：各省辖市上报数据库的完整性、规范性、合理性、逻辑性、一致性；对照辖区内产业结构、主要工业产品产量、能源消耗情况、重点行业发展趋势、人口等社会经济数据，宏观把握统计数据。

更新调查数据汇审结束后，省污染源普查动态更新调查工作办公室随即将2009年度更新调查数据提交省环保厅有关处室和直属单位对数据进行联合审核把关，同时致函省农业厅、畜牧局，征求相关厅局对农业源汇总数据的意见。

下一步，省污染源普查动态更新调查工作办公室将组织对数据进一步汇总、审核，形成电子数据库、编制分析报告、撰写工作总结，按时将有关材料上报环境保护部。

报：环境保护部，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办公厅。

送：厅领导，各省辖市政府主管领导，省直有关部门。

发：各省辖市环保局，本厅各处室、厅属各单位。
